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3日收到董事陈斌先生、王海亮先生、徐柏林先生、尹本友先生分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陈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王海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徐柏林先生、尹本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上述人员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3日收到独立董事庄建中先生、林燕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将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独立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斌先生、王海亮先生、徐柏林先生、尹本友先生、庄建中先生、林燕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